

证券代码：301188

证券简称：力诺特玻

公告编号：2023-058

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力诺特玻	股票代码	3011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岩	王月卫	
电话	0531-88729123	0531-88729123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玉皇庙镇政府驻地	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玉皇庙镇政府驻地	
电子信箱	lntbdsh@linuo.com	lntbdsh@linu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1,911,037.36	375,456,572.41	2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160,209.77	61,739,044.45	-3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507,124.85	47,553,770.78	-3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263,198.62	-22,124,475.41	28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7	-37.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7	-37.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4.40%	-1.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01,763,599.34	1,639,985,541.85	-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4,939,424.25	1,431,238,633.59	-0.4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11,272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 份的股东总数（如 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力诺投资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1.12%	72,335,407	72,335,407	质押	57,000,000
济南鸿道 新能源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6.53%	15,177,000	0		
济南财金 复星惟实 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5.25%	12,209,797	0		
上海复星 创富投资 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梅 山保税港 区复星惟	其他	5.25%	12,209,797	0		

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	8,241,758	8,241,758		
北京洪泰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洪泰发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4%	8,238,092	0		
济南经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89%	4,395,82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2%	3,543,700	0		
济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	3,060,02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3,000,02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力诺集团持有公司 31.12% 的股份，济南鸿道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6.53% 的股份。鸿道新能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申英明，申英明持有力诺集团 20% 的股份，从而间接持有力诺投资的股权。力诺投资与鸿道新能源不构成控制关系，未签署过一致行动协议，不构成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p> <p>复星惟盈和复星惟实均为复星创富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除上述关系外，上述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经营情况分析

当前世界主要经济体国家增势缓慢，地缘政治局势恶化，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对公司产品的外贸出口带来不利影响。为应对错综复杂的形式，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聚焦药用玻璃”为发展战略，在中硼硅药用玻璃方面加大资源投入，持续提升产能，药用玻璃业务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持续提升，已成为公司的最主要的利润贡献点。

上半年，受原材料价格及能源价格上涨，公司耐热玻璃生产成本增加，毛利率下滑；同时，公司销售团队规模增加，销售费用大幅提升；新投产的窑炉，尚未达到正常的运行水平，导致公司生产成本较高；为保证新窑炉投产，公司研发费用较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以上综合因素，对公司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3.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40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4.95%。

1、药用玻璃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推动第八批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落地以及公司在药用玻璃方面的重点布局，公司药用玻璃尤其是中硼硅业务仍保持着较高的增长速度。上半年，公司药用玻璃业务实现收入 2.11 亿元，同比增长 36.90%，其中中硼硅药用玻璃瓶实现销售额 1.72 亿元，增长率达 38.22%。耐热玻璃业务方面（含电光源玻璃业务），一方面国内海外市场的逐渐恢复，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实现了耐热玻璃业务的逐步恢复，公司耐热玻璃业务较去年同期增长 12.05%；另外一方面，高硼硅耐热玻璃产品所需的硼砂、硼酸等原材料价格依然处于市场高位，能源价格仍较去年有所增长，导致公司生产成本较高，产品毛利较低。

2、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上半年，公司继续推进中硼硅药用玻璃扩产项目建设，中硼硅药用玻璃产能持续提升。今年 3 月份，LED 光学透镜用高硼硅玻璃生产项目和轻量化高硼硅玻璃器具生产项目成功投产，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类别，有利于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今年 4 月份，公司的“力诺特玻三期高端药用包材项目”之一期项目“轻量药用模制玻璃瓶（I 类）产业化项目”已正式开始施工建设。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地管桩已经完成，附属设施基本完成，进入钢结构安装阶段，主车间土建基础部分已基本完成，公司预计今年四季度能够正式投入使用。2023 年 8 月份，公司本项目被正式列为省实施类重大项目。

3、强化市场营销，加强内部管理。

今年年初，公司确定了“营销年”的经营战略。对公司内部营销组织架构进行重新搭建，打散原有的事业部结构，设立六大营销中心，分别负责药用玻璃业务、耐热玻璃业务、模制瓶业务的内贸、外贸，实现内销与外销的同步增长。同时加强市场营销团队建设，扩大营销团队规模，加强与客户联系的频率，实现精细化客户管理，深度挖掘客户潜力，实现了公司整体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同时，在内部公司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通过提升公司内部管理能力，优化公司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抓创新、求突破”，完善公司既有核心技术，中硼硅药用玻璃管、中硼硅模制瓶的生产技术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在内部不断丰富现有产品类别，重点开发高附加值以及新应用领域的产品。同时，公司进一步提升企业自动化水平，提高人均产出。依托现有的玻璃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实现技术实力的再提升。

5、安全管理和环境保护继续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遵守“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以人为本，持续改进”的EHS方针，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并监督目标完成情况，杜绝和减少各类安全环境事故发生。在环境保护方面，一方面，公司积极加强绿色生产理念的传导，另外一方面，通过技术改造，实现能源消耗降低，有效降低了碳排放量。

二、其他重大事项

1、2023年4月26日，公司举行了“力诺特玻三期高端药用包材项目”之一期项目“轻量药用模制玻璃瓶（I类）产业化项目”的开工仪式，标志着该项目已正式开始施工建设。本项目总投资64,187.27万元，项目达产后可形成年产轻量药用模制玻璃瓶（I类）46,574.00吨的生产能力，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药用玻璃方面的综合竞争实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整体利益。

2、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于2023年6月16日召开了2023年第44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已于2023年8月29日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